

磐石法院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议

5月30日下午，磐石市人民法院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集体学习会议。会议学习采取集体学习研讨方式，对习近平总书记五年三次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，特别是关于赋予吉林“新担当、新突破、新作为”重大职责使命的重要论述进行了学习研讨。对5月1日起新施行的《信访工作条例》进行学习解读。院党组书记、院长陶银刚主持会议并讲话。



会上，陶银刚对习近平总书记五年三次视察吉林重要讲话精神进行领学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全体成员结合自身工作实际，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赋予吉林“新担当、新

突破、新作为”解放思想重大职责使命的重要论述依次交流发言，分享心得体会。

会议指出，习近平总书记在吉林考察所发表的重要讲话和作出的重要指示，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实现“两个一百年”奋斗目标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全局出发，对吉林工作提出的新的更高要求，为推进新时代吉林振兴确立了目标、指明了方向。学习好、宣传好、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，是磐石法院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，要精心组织，周密安排，真正把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转化为全院干警干事创业的巨大热情，转化为推进新时代磐石振兴的强大动力。

会上，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王小东还就《信访工作条例》出台的背景、重要意义、适用范围以及常见信访问题处置等内容进行学习解读。会议要求，要把握新时代信访工作原则和要求，深刻领会精神内涵，自觉将理论思维、工作方式、体制机制等落实到执法办案的全过程中，不断提高政治站位，增强做好信访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，确保将精神转化为行动自觉和工作实效。



就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五年三次视察吉林重要讲话精神及《信访工作条例》，结合磐石法院当前工作实际，陶银刚提出五点具体要求。

一要聚焦常态化疫情防控，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。要切实按照“疫情要防住、经济要稳住、发展要安全”总要求，充分认清形势，统一思想认识，不断健全“五有”防控工作责任制，完善“人、物、环境”三防机制，坚持再坚持织密内外防控“安全网”，有效实现“四方”责任衔接，切实筑牢法院疫情防控安全防线，确保实现“无疫机关”创建目标。

二要聚焦发挥司法职能，进一步优化服务大局。要紧扣全市发展新形势，瞄定市委“三大主导产业”“一区三园”产业空间布局构建等，继续坚持以“四心”目标为指引，结合年初本院确定的“1164”总体工作布局，以“企业服务月”活动为契机，

在服务辖区中小微企业上下功夫，持续聚焦司法服务保障企业复工复产、重大战略实施、法治营商环境、助推乡村振兴等市委中心工作，积极完善和落实服务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司法举措，推动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、社会高效能治理、权利高层次保障。

三要聚焦提升案件质效，进一步推进主责主业。要紧紧结合省法院提出的审判质效“稳固工程”及本院审判执行“双优工程”，精准把握司法需求，紧盯关键指标和薄弱环节，补短板、强弱项，以审判执行质效攻坚活动为契机，充分发挥“立审执监访”机制协调配合作用，确保实现政治效果、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“三个统一”。在推动法院审判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实现新突破上系统谋划、精准发力、久久为功，加码提速再攻坚，推动案件审执进入“快车道”。

四要聚焦护航党的二十大，进一步强化维稳安保。坚持以司法服务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线，深入学习贯彻《信访工作条例》，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，切实加强安保维稳和风险隐患排查化解工作，认真研究部署，细化工作措施，狠抓任务落实，强化源头预防，确保把矛盾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、化解在基层一线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。

五要聚焦司法作风突出问题，进一步优化纪律作风。要充分发挥院党组把方向、管大局、保落实重要作用，结合本院正在开展的“解放思想我们怎么看”大学习大讨论活动、“司法

作风我们怎么变”大调研大排查活动、“解决群众企业急难愁盼我们怎么干”办实事活动等，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治院要求，持续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和队伍教育整顿成果，不断健全完善“五+N”责任体系，切实以引领促干警精神面貌、干事创业热情提升。持续加强内部管理，以“司法作风突出问题集中整治活动”为契机，聚焦在庭审、诉讼服务、裁判文书、案件审理、执行等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认真开展集中整治，进一步改进全院司法作风，努力提升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满意度。